

证券代码：872485

证券简称：江苏佑风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江苏佑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常州市新北区常恒工业园新宇路 5 号，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诚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。

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佑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,211,000.00元借款，借款期间为2018年3月20日至2019年3月18日。

王平、郑金鹏、陈诚、孙夏、杨阳、刘于辉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2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关联董事王平、郑金鹏、陈诚与本关联交易有关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自2018年3月28日至2018年4月26日陆续接受关联方王平无息财务资助总计1,100,000.00元，主要用于补充本公司经营流动资金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鉴于董事王平为本议案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决定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上午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及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佑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佑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3 日